# 2024年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 投资入股协议书(汇总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5-25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入股...*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丙方：

经三方共同反复商讨研究决定，于xx年xx月xx日正式达成协议，愿意合作开办一所新的小型的小规模的私人民营私立医院，具体协商如下：

一、甲方为开办医院的领头开办人、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前期大部分工作主要由甲方负责办理。如：医院执业许可证的办理、城镇医保、市医保、区医保、农村合作医疗等手续的办理、医院的筹建。甲方应为医院大股东，占60%的股份，包括技术股、创办股、领导股。

二、乙方、丙方为协助甲方共同开办医院的入股合伙人，各占20%的股份。共同协助甲方办好医院，把医院办得有声有色。

三、投资方式：在资金暂时不足的.情况下，从最小做起，慢慢发展壮大，现每方暂只投入资金各贰拾万元，共计投资陆拾万元整。如以后根据医院再需要补贴和资金周转的情况下，再按每方平均1：1：1各投入多少。

四、医院实行自负盈亏制。共同承担所有的风险，共同承担医院在医疗过程中所出现的医疗纠纷，责任事故。任何一方没有任何理由推卸自已的责任。

五、如有一方因其它原因在一年或两年后要求退出，另外两方应在共同商讨同意下，医院及时办理退出手续，20万元本金如数退还，不得有任何拖欠，但应提前两个月提出。

六、医院由甲方全权负责管理，如：人事安排、外面各种应酬，包括各单位的联系，上级领导的关系处理，凡所有关于医院成立、建设、发展的需要的外交应由甲方全部负责承担。医院发展的好坏与甲方有着重要的责任，所以甲方应起着任重而道远的作用。甲方应主动承担起这艰难而艰巨的任务，甲方应有全心全意、全力以赴、不惜牺牲一切代价把医院搞好的决心和信心。克服一切困难。

七、医院由三方共同协作，尽量做到每人尽职尽责，力所能及，同心协力，共同努力把医院搞好，以经济建设为中收，以安全第一为宗旨，把医院建设好。

八、三方共同参与，做到共同努力、同心同德、相互尊重、相互信仰、相互谅解，有事共商讨、虚心接受别人提出的正确意见，取长补短、虚心学习。认真做好对外宣传工作、营销工作，以医院为家，扎根医院。每人保证做到做好。

甲方：

乙方：

丙方：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二**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利润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就甲方所拥有房屋以投资入股方式交予乙方使用，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入股时间：自201\_\_\_\_年\_\_\_\_月日起。

二、入股方式：甲方以房屋为入股方式交予乙方使用，甲方入股房屋位于，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姓名，该房屋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为甲方合法拥用。甲方入股的房屋建筑共层，其中一至层入股给乙方使用。

三、分红：公司利润，在提取企业储备资金、企业发展基金、员工福利基金后，按公司利润比例进行年度分红，同时召开股东会议！

四、股份转让：

1、如果甲方转让所持股份，必须经过董事会超过半数以上成员同意方可做出全部或者部分股份转让于第三者。2、乙方希望转让全部或者部分股份时，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享有优先购买权！五、协议生效：本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六、争议解决：如果发生本协议或者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须在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提出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七、协议修正：以上协议若有修正，按甲、乙双方同意后更正，不得单方面更改，否则无效。

甲方：乙方：

电话：电话：

地址：地址：

年月日年月日

签约地点：

【热】投资入股协议书

【热门】投资入股协议书

【精】投资入股协议书

投资入股协议书【荐】

投资入股协议书【热】

股东入股投资协议书

车辆入股协议书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三**

乙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出资入股\_\_\_\_\_\_\_\_\_酒店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经营主体：\_\_\_\_\_\_\_\_\_

二、经营范围：住宿、餐饮、娱乐综合等。

三、经营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出资方式及数额

1、甲方以\_\_\_\_\_\_\_\_\_出资\_\_\_\_\_\_\_\_\_元入股；

2、乙方以\_\_\_\_\_\_\_\_\_出资\_\_\_\_\_\_\_\_\_元入股。

五、利润分配及税务

1、每个财政年度终结后应尽快把酒店（公司）的纯利按照各方对酒店（公司）注册资本投资的数额比例分配给各方。“纯利润”表示从毛利中扣除下列各项费用后余下的数额：

（2）按照中国有关的法律条例规定及由股东会设立的储备基金的数额；

（3）按照股东会设立为发展和扩充酒店（公司）的再投资所需基金数额；

（4）按照中国有关法律和条款规定或由股东会设立的职工奖励和福利基金的`专项资金数额。

2、酒店（公司）利润，在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后，按下述比例分配：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其它方：\_\_\_\_\_\_%；

双方按上述比例承担酒店（公司）亏损或风险。

3、前款所列储备基金、酒店（公司）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所提取比例由股东会制定，但不得超过毛利的\_\_\_\_\_%。

六、退股、出资的转让

1、退股：

（1）经营期限届满，乙方不愿继续经营；

（2）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股；

（3）不得在经营不利下退股；

（4）退股后以退股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货币结算；

（5）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股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酒店入股协议书文章酒店入股。

2、出资转让：允许乙方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股对待。

七、各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股：

1、死亡或被依法宣告死亡；

2、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3、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酒店（公司）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当然退股的日期，为法定事由实际发生之日起。

八、各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1、未履行出资义务；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酒店（公司）造成损失；

3、执行酒店（公司）事务中有不正当行为。

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股。被除名人对除名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股东的权利

2、按股权比例分享公司利润；

3、公司事项的表决权。

十、股东的义务

1、按期足额缴纳出资；

2、分担公司经营风险及损失；

3、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十一、酒店装修完毕，正常营业后，又有参与投股的，股金根据当时店的经营价值计算，新股东入股。由所有股东评估价值后方可投股。

十二、每个月，月初、末进行盘点，纯利润有专业会计核算，每月\_\_\_号前对上个月总营业额纯利润进行分红。

十三、公司有重大投资、外出学习、考察、培训所有费用按照股权比例分配。

十四、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遵守上述条款的规定，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任何一方如有违反，另一方有权向对方索取约定金额\_\_\_％的违约金作为赔偿。

2、以利用出卖公司利益（公饱私囊、变卖酒水、物品、吃回扣、虚报漏报财务数据、与供货商乱拉不正当关系，工作不负责任造成重大事故影响的）为自己谋取利益者扣发当月分红以及按事由价值的\_\_\_倍处罚，情节严重的开除并扣除所有股金。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协商决定，决定事宜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六、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若在协商开始后\_\_\_天内未能解决，双方同意将纠纷提交\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_\_\_年。

十八、本协议一式\_\_\_\_\_\_份，入股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四**

本投资入股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签订：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以下简称为\"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以下简称为\"乙方\")。

鉴于：

甲方因企业发展，针对\"\"项目公司拟进行股权优化，并同意乙方向甲方入注资本。甲方原股东同意对其股权进行调整，并且确认放弃对新增股东所认缴出资股份的认购优先权。为此，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各方就公司入资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第一条定义和解释

(1)定义

除非本协议另有定义,否则本协议所述术语具有其在民法典中所述的含义。

(2)标题

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查阅之用,不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3)提及

本协议中提及中国的法律时应包括届时有效的中国的任何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和中国有关机关(包括中央机关和地方机关)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提及法律时应解释为对那些分别经不时修订或变更的规定的提及。对本协议的提及应解释为包括可能经修订、变更或更新之后的有关协议。

第二条新增股东

(1)甲方原股东决议，决定吸收乙方参股经营且经乙方同意，由乙方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

(2)经甲乙双方审计评估确认的现有净资产为依据，协商确定本条第1款中确定的股权认购价为人民币万元。

(3)出资时间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定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约定的认购总价一次性足额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帐户。逾期60工作日后，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4)甲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5)股东资格取得

甲方收到乙方缴纳的全额认购金后，按照本条第2条所列金额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并将乙方列入股东名册。新增股东在股东名册登记后即视为公司股东，享有认购股份项下的全部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6)乙方按本条第5款取得股东资格后，甲方应予以办理本次投资入股后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成为股东后，不论项目公司如何架构及命名或成立多家关联项目公司，乙方都是整个项目的股东，并享受项目组总和的权益。

(2)针对甲方年终开具财产目录借贷对照表，以及营业损益计算书，乙方如发现可疑之处，即可查阅甲方相关账薄，并检查其事务及财产状况。

(3)乙方损益应按照以上约定的股份权益比例分担。自获得股东资格第年期年终日进行分红。(乙方获得股东资格后年年终日为第1年期)项目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十工作日日内由甲方以现金形式支付给乙方(代扣所得税)

(4)乙方签署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不违反对其有约束力或有影响的法律或合同的规定或限制。

(5)乙方保证其依据本协议认购相应甲方股权的投资款来源合法,并且其有足够的能力依据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向甲方及时支付投资款。

(6)乙方没有从事或参与有可能导致其现在和将来遭受吊销营业执照、罚款或其它严重影响其经营的行政处罚或法律制裁的任何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行为。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负责发展项目公司目前经营的全部业务，及全部债务。

(2)甲方决定公司最终的经营范围，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确定。

(3)甲方可根据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在国家法律、政策许可的情况下，采取各种方式多次募集发展资金。

(4)甲方保证是按中国法律注册、合法存续并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

(5)甲方在其所拥有的任何财产上书面告知乙方未设置任何担保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以及其它担保权等)或第三者权益;截止日后到本协议签定前所发生的任何担保权益或第三方权益，甲方仍有义务书面告之乙方。

(6)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交了截至年终日止的财务报表及所有必要的文件和资料，并正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其它状况，并保证不得对乙方股东进行隐瞒或进行虚假/错误陈述。

第五条资金的投向和使用

(1)本次入资用于公司的全面发展。

(2)资金具体使用权限由甲方股东授权领导班子依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执行。

第六条公司的组织机构安排

(1)股东会

入资后，甲方与乙方所有股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出资比例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2)执行董事

公司的所有事务，由甲方股东推选的执行董事执行。

(3)管理人员

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由执行董事任免或依据甲方股东会决议任免。非主要职位的管理人员有执行董事任免。

第七条退出清算

自本协议生效起一年内，乙方股东可以任意退出。乙方需提前2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全额现金支付返还投资的本金，约定无利息。一年之后，甲方不承担非员工股东保本约定，风险自负;甲方予以员工乙方股东任何时候保本退出的权利，约定无利息。

第九条保密

鉴于本协议项下交易涉及双方商业秘密，双方同意并承诺对本协议有关事宜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除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及任何一方聘请的负有保密义务的中介及服务机构外，未经对方许可，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其他方透露。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1)本协议受中国法律管辖，有关本协议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和履行及由此产生的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各方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该项争议在开始协商后三十(30)日内未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注册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继续有效的权利和义务

在对争议进行诉讼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行使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义务。

第十四条其它

(1)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及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系甲方向特定对象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集资，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转让甲方项目公司的权益。向大型机构投资者私募后，项目公司将转变为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众公司，乙方可在甲方内部股东之间进行权益转让，并经董事会书面同意。公开上市后，乙方股权转让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3)本协议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后方可修改。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日期：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五**

xx有限（责任）公司经过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元，新增股东，组成新的股东大会。现经各股东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法定地址、法定代表人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二、股东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丙方：身份证号：

丁方：身份证号：

三、出资方式及占股比例：

甲方以（实物、现金、产权、技术、土地使用权）出资万元，占股比例%；

乙方以（实物、现金、产权、技术、土地使用权）出资万元，占股比例%；

丙方以（实物、现金、产权、技术、土地使用权）出资万元，占股比例%；

丁方以（实物、现金、产权、技术、土地使用权）出资万元，占股比例%；

四、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其出资份额享有表决权。

（2）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公司财务状况。

（3）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4）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可以优先认缴出资。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2、义务

（1）全体股东在签字天内，必须按协议认缴出资，将出资足额存入公司帐户。不按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2）股东应遵守《公司章程》，保守公司秘密。

（3）股东依其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责任。出资后，不得抽回出资。

（4）本公司发给股东的出资证明书（股东身份证明书）不得私自交易和抵押，仅作为公司内部分红和分担风险的依据。

（5）股东在公司经营过程中，故意或过失侵害公司利益的，应当向公司或其他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6）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五、职务和分工

1、本公司不设董事会，设两名执行董事与一名监事。两名执行董事分别兼任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出现重大事项或经全体股东协商一致后，可以予以调整。

2、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运营与管理工作；拟定公司各部门负责人；拟定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决定正常经营所需的财务开支（如单次或一定期限累计超过必要的额度，须经各股东知晓同意后，决定开支）。

4、担任公司监事，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总经理、副总经理等公司管理人员的行为；及时纠正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5、公司销售、采购、投资、财务等所有的工作各股东皆有知情权，如对有关工作提出异议，主要负责人必须作出合理解释并进行妥善处理。在生产规模、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等重要事务上必须告知所有股东知情并须股东达成一致意见，否则，主要负责人需要对此引起的后果承担相应责任。

6、公司财务部门每季度必须出具财务会计报告，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财务状况说明书、债权债务清单（发生时间、履行期限、数额、发生原因等）、亏损原因说明书。

六、经营资金的.增加：

1、在储备资金不足，公司需要增加经营资金时，经全体股东协商同意，各股东按照各自所占股份比例增加出资，如有股东出现不能增加出资的情况，能够增加出资资金的一方可按照其出资的投资额适当增加投资比例。

2、因厂房及生产设备均为甲方所有，原则上是甲方不再计提设备折旧费以及收取厂房租赁费，也不再以现金方式增加出资资金，但是每一季度将这些费用折合人民币万元全部累计为甲方的出资资金。如公司就需增加经营资金时，则甲方从累计出资资金中按占股比例扣除，其余股东均须以现金形式增加出资。

3、如需增加其他人入股，入股人需承认本合同并经全体股东同意，同时执行合同规定的相关权利义务，方可入股。

七、利润分配方式：

1、工资支付：股东在公司内担任主要职务的，经全体股东协商一致后，给与一定数额的工资报酬。

2、利润分配：

利润和亏损，按各股东的投资比例分配和分担。

公司纳税后的纯利润，分配顺序：

（1）弥补以前季度的亏损；

（2）提取每季度利润的60%作为公司的风险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后，可不再提取。为公司发展，分配比例股东可视具体情况商议调整，原则上不能提高。

（3）股东分红，制度如下：每季度提取税后利润的40%进行股东分红，每满12个月再提取近12个月的积累盈利部分的40%进行股东分红。按照占%，占%，占%的比例分红。

八、退股方式：

1、股东退股时，一定需有正当理由，并应该就其退股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退股。退股一方在没有清偿公司债务完毕的时候不能撤股。

2、每一个股东的总出资额是作为该股东退股的唯一结算依据。结算时，如果公司是没有盈利，则首先将出资额按照占股比例进行债务分配用于债务赔付以及弥补亏损，然后根据公司除去厂房和设备之外的现有总资产按照实际总出资额股份比例的90%退回该撤股股东；如果有公司盈利，则公司应先行将公司总盈利部分的60%按照股份分红比例结算，加上10%的资本公积金，然后再将该股东的总出资额退回。30%是公司的资产折旧和风险公积金不得分配。

3、退股后以退股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现金和实物结算。

九、其它事项：

1、因任何股东违约，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应赔偿公司及其他守约股东的损失。

2、其他未尽事项参考公司相关制度并经股东友好协商解决，必要时可对本协议作补充。

十、本协议一式份，股东签字后生效，股东各执一份。该协议签字即具有法律效力，受法律保护和约束。

甲方签名：\_\_\_\_\_\_\_\_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_\_\_\_\_\_\_\_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签名：\_\_\_\_\_\_\_\_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丁方签名：\_\_\_\_\_\_\_\_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六**

本协议的投资方分别为：

甲方：杭州鑫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188号乙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一致认同，乙方作为新的投资人与甲方共同经营杭州鑫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为该公司股东。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特订立本协议。各方按如下条款，享有权利，履行义务。

1、乙方以货币方式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xx万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x%。

2、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注入以上出资。

3、乙方在成为公司股东之后，依上述两项约定履行出资义务。

1、依法履行了法定入股程序后，方视为乙方业已入股，成为公司股东。

2、乙方转让股份，须提前叁个月通知甲方，及其他股东且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

3、转让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第一大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1、依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2、依据%的出资比例享有公司利润，承担公司亏损；

3、对成为公司股东之前的公司经营利润不享有任何权益、对营业损失及债务亦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成为公司股东之后，若由于公司清偿乙方成为股东之前的债务致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4应按本协议书之约定七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甲方承诺，杭州鑫乾科技有限公司系合法注册，现依法经营的合法公司，否则，向乙方承担缔约过失责任，如还有其他损失，应据实赔偿。

乙方若迟延支付款项致使公司遭受重大损失的，应给予相应的赔偿；若甲方因重大过错，致使公司遭受资金损失的，应当向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第七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共同协商，并且须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书共肆份，双方各两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杭乙方：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法定代表/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签字日期：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丙方：

丁方：

甲乙丙丁四方为共同开拓、提高某某产品销售市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相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共同投资入股设立有限责任性质的有限责任公司(以正式工商登记注册为准)，为体现四方公平公正，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拟设立的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法定地址、法定代表人

1、公司名称：

2、经营范围：

3、注册资本：

4、法定地址：

5、法定代表人：

第二条投资各方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占股比例

甲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

乙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

丙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

丁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

第三条本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公司法的规定组成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投资各方承诺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法定代表人的担任和财务会计按照《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制定。具体内容见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投资各方的责任以其投入资金比例为限，各方的责任以各自对注册资本的出资为限。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各方对注册资本出资的比例由各方分享。

3、投资各方须在本协议签字生效\_\_\_\_日内以现金或现金支票方式打入投资各方一致同意设立的\_\_\_\_银行帐户，缴足全部出资金额。

4、本协议各方未经其他各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泄露本协议内容(为本协议服务人员和甲乙丙丁四方授权从事与本协议有关事项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必须得知人员除外)。

第四条投资各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2、出任法人代表的股东方先行垫付筹办费用，公司设立后该费用由公司承担;

3、上述各股东方委托出任法人代表方代理申办公司的各项注册事宜;

第五条本协议的修改、变更和终止

1、本协议一经签订，投资各方不得中途撤股、撤资，但允许投资各方之间或与其他投资股东实行购买、转让、合并等。

2、对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变更，须经投资各方共同在书面协议上签字方能生效。

第六条违约责任

1、投资各方如有不按期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出资义务的，则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协议，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资格,违约方所出的投资金额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守约方;违约方未出资的，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并有权按照违约方应当出资额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投资各方如有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的，则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协议，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违约方所出的投资金额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守约方。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各方均有权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投资各方另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内容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签定之前，各方之间所协商的任何协议内容与本协议内容有冲突的，以本协议所规定的内容为准。

第九条本协议自投资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一式份，每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丙方签名：

丁方签名：

签字日期：

签订地点：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八**

本投资入股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xx年1月30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温州市签订：

甲方：xx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住所：\_\_\_\_(以下简称为“甲方”);

乙方：xx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住所：\_\_\_\_(以下简称为“乙方”)。

鉴于：

1.甲方系在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成立，注册资金为50万元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注册资金已经全部缴纳完毕。本公司因企业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其股东会在年月日对本次股权调整形成了第号决议，同时，批准并授权股东具体负责本次股权调整事宜。

2.乙方系在依法登记成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万元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乙方”或“新增股东”)，有意向甲方投资，并指定其法定代表人参与乙方的经营管理，行使股东权利，且乙方股东会已通过向甲方投资的相关决议。

3.甲方因其公司发展、股东变动股权发生变化、治理结构调整等因素，甲方拟进行股权优化，并同意乙方向甲方入注资本，但甲方注册资本不变。

4.甲方原股东同意对其股权进行调整并且确认放弃对新增股东所认缴出资股份的认购优先权。

为此，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各方就公司入资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第一条定义和解释

1.定义

除非本协议另有定义,本协议所述术语具有其在民法典中所述的含义。

2.标题

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查阅之用,不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3.提及

本协议中提及中国的法律时应包括届时有效的中国的任何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和中国有关机关(包括中央机关和地方机关)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提及法律时应解释为对那些分别经不时修订或变更的规定的提及。对本协议的提及应解释为包括可能经修订、变更或更新之后的有关协议。

第二条新增股东

1.根据甲方股东会决议，决定吸收乙方参股经营且经乙方股东决议同意，由乙方持有甲方20%的股权。

2.经甲乙双方审计评估确认的现有净资产为依据，协商确定本条第1款中确定的20%股权认购价为人民币1500万元。

3.出资时间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定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约定的认购总价一次性足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逾期按应付金额日万分之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逾期60日后，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4.甲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5.股东资格取得

甲方收到乙方缴纳的全额认购金后，按照本条第2条所列金额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并将乙方列入股东名册。新增股东在股东名册登记后即视为公司股东，享有认购股份项下的全部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6.乙方按本条第5款取得股东资格后，甲方应予以办理本次投资入股后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第三条新增股东的陈述与保证

1.新增股东陈述与保证如下：

(1)其是按照中国法律注册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

(2)其签署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a)在其公司权力和营业范围之中;

(c)不违反对其有约束力或有影响的法律或合同的规定或限制。

(5)乙方保证其依据本协议认购相应甲方股权的投资款来源合法,并且其有足够的能力依据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向甲方及时支付投资款。

(7)乙方未就任何与其有关的、已结束的、尚未结束的或可能将要开始的任何诉讼、仲裁、调查及行政程序对甲方进行隐瞒或进行虚假/错误陈述。

2.乙方承诺与保证如下：

(1)本协议经其签署后即构成对其合法、有效和有约束力的义务;

(2)有能力合理地满足甲方经营发展的预期需求;

(3)完成认购手续且甲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指定其法定代表人为唯一的合法代理人严格按照甲方治理结构进行经营和管理等行使股东权力。

3.新增股东承诺:乙方在取得股东资格之日起三年之内不得退股。若出现定事由或三年期限届满的，乙方的股权价值应由甲方净资产及当时市场因素决定，但估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

4.新增股东将承担由于违反上述陈述和保证而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并赔偿由于违反该项陈述和保证而给公司及其原有股东各方造成的任何直接损失。

第四条甲方对新增股东的陈述与保证

1.甲方保证如下：

(1)甲方是按中国法律注册、合法存续并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

(2)甲方在其所拥有的任何财产上已书面告知新增股东未设置任何担保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以及其它担保权等)或第三者权益;截止日后到本协议签定前所发生的任何担保权益或第三方权益，公司仍有义务书面告之新增股东。

(3)甲方对用于公司业务经营的资产与资源，均通过合法协议和其他合法行为取得，真实、有效、完整，不存在任何未向新增股东书面告知的法律障碍或法律瑕疵;截止日后到本协议签定前所发生的任何法律障碍或法律瑕疵，公司仍有义务书面告之新增股东。

(7)甲方未就任何与公司有关的、已结束的、尚未结束的或将要开始的任何诉讼、仲裁、调查及行政程序对新增股东进行隐瞒或进行虚假/错误陈述。

2.本条第1款所列各项，甲方已充分如实告知乙方，乙方也充分知晓，并对上述文件及所列事项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第五条甲方的经营范围

1.继承和发展公司目前经营的全部业务：

2.大力发展新业务：

3.公司最终的经营范围由公司股东会决定，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确定。

第六条资金的投向和使用及后续发展

1.本次入资用于公司的全面发展。

2.甲方资金具体使用权限由经过工商变更登记之后的甲方股东会授权经理班子依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执行。

3.根据甲方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在国家法律、政策许可的情况下，甲方可以采取各种方式多次募集发展资金。

第七条公司的组织机构安排

1.股东会

(1)入资后，原股东与乙方平等成为公司的股东，所有股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新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出资比例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2)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当然行使股东权，除此之外，任何其他乙方的股东或者工作人员不得行使在甲方的股东权力。

(3)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关，对公司一切重大事务作出决定。

2.执行董事

甲方的所有事务，由股东会推选的执行董事执行。

3.管理人员

甲方的主要管理人员由执行董事任免或依据股东会决议任免。非主要职位的管理人员有执行董事任免。

第八条债权债务

1.本协议签署后，乙方对甲方的全部债务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2.乙方自身的债务应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乙方因下列情况需要处分在甲方的股权的，应书面征得甲方其他股东的一致同意，且须符合公司法及甲方章程的规定;若甲方其他股东不同意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司法解释处理：

(2)乙方被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解散、破产、撤销);

(3)因乙方债务需以在甲方的投资抵债的;

(4)其他处分在甲方的\'股权的。

第九条公司章程

1.入资各方依照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缴足出资后应召开股东会，修改公司章程，经修订的章程将替代公司原章程。

2.本协议约定的重要内容写入公司的章程。

第十条公司注册登记的变更

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相应决议后向工商行政管理主管部门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各股东应全力协助、配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十一条保密

鉴于本协议项下交易涉及双方商业秘密，双方同意并承诺对本协议有关事宜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除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及任何一方聘请的负有保密义务的中介及服务机构外，未经对方许可，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其他方透露。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迟延支付股权认购价款的，每日应支付拖欠款项千分之一的滞纳金，迟延超过30日，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协议;因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延迟股东的登记。

2.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如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和条件或者由于本协议一方向另一方所做声明、保证和承诺有不完整、不真实、不准确，造成对方损失的，守约方有权予以催告要求改正，严重违约或者经催告后拒绝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在要求赔偿的同时，选择解除协议。

3.因一方违约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者导致对方利益受损时，对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损失、损害及所产生的诉讼、索赔等费用、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要求不履行方或违约方作出赔偿。

5.尽管有以上规定，任何一方均不因本协议而就任何间接损失或损害对其它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1.本协议受中国法律管辖，有关本协议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和履行及由此产生的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各方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该项争议在开始协商后三十(30)日内未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注册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继续有效的权利和义务

在对争议进行诉讼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行使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义务。

第十四条其它规定

1.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及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2.转让

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3.修改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方可修改。

4.可分性

本协议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影响本协议任何其它条款的有效性。

5.文本

本协议一式捌份，各方各自保存两份，另外肆份用于办理与本协议有关的报批和工商变更手续。

6.通知

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任何一方向其它方或公司发出本协议规定的任何通知应以特快专递发出，或者以传真发出。以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交邮后七(7)天被视为收件日期;以传真发出的通知，发出后一(1)天被视为收件日期，但应有传真确认报告为证。一切通知均应发往甲乙双方营业执照登记的住所。

第十五条附件

1.本协议的附件构成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条所指的附件是指为入资目的，签约各方向其他方提供的证明履行本投资入股协议合法性、真实性的文件、资料等。具体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及资产确认书等。

甲方：\_\_\_\_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九**

投资人：身份证：

现住址：电话：

二、本协议所有参与者系自愿参加;

三、本协议为组建福建会馆而制定。

四、本协议规定投资额度按福建会馆章程相关条例执行;

五、筹集的资金打入福建会馆的\'专用账户内，公司成立后转入新公司账户;

六、所有投资人享有同等权利;

七、所有款项的用途及有关福建会馆的投资事宜，对所有投资人公开并可随时查询;

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次投资即为福建会馆的入股本金，投资人将获得相应股份并享有其权利义务。

九、如本协议因故终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之清算条款进行清算。

十一、本协议规定，在正式成立公司之前，执行机构人员不领取报酬;公司成立之后，由投资人全体会议或董事会决定。

十二、执行机构主要工作有：

1、制作福建会馆项目商业计划书;

2、精心挑选合作的投资人;

3、与投资人进行初步沟通和答疑;

4、组织重点投资人到福建会馆实地考察;

5、协助与投资人的谈判;

6、负责起草相关投资协议、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董事会决议等。

7、协助安排签约仪式。

8、对新公司的组织安排提供建议。

十三、本协议规定，原则上执行机构不能逾越本协议的要求，若在福建会馆项目进行过程中，投资人或投资人提出了与本协议要求相违背的事项，则执行机构不能自作主张，应征求投资人全体大会之意见，待投资人全体大会有明确答复后，再向投资方作出相应答复。

十四、本协议规定，执行机构应每周就目标项目融资进展以书面向投资人全体大会进行汇报。

十五、本协议规定，如合同项目在执行过程中，随着研究工作的深化，发现本项目或原定的内容、指标等确需撤销或作必要调整、修改时，必须经投资人全体大会同意。如属客观原因和不可抗拒因素使得项目不能履行时，须经投资人全体大会同意才能撤销或修改，并提交相应报告。

十七、本协议经投资人签字(或)盖章并缴款后生效，一式两份，投资人与福建会馆执行机构各一份在签订正式公司章程时作为附件，该附件与正式投资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投资有风险，入股需慎重。

十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全体投资人商议解决。

投资人签字：

日期：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为了不断发展和壮大\_\_\_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连锁酒店的规模，最终达到“你发财，我发展”这一双赢的结果，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互谅互让、共同进步的原则，经平等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在\_省\_市开发的店注资入股一事，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作期限和乙方的投资额及持有的股权份额：

本协议自\_年\_月\_日起至该物业租赁期限到期终止。

乙方同意在\_店注入总预算资金的\_%、即现金人民币\_万元作为%的股权。此金额为预计投资额度，最终出资额的股金参股，并同时持有该店确定，将以该店实际装修和开办费等的总合、双方按所占股份比例的多少核算后进行结算，多退少补。

二、注资方式：乙方的股本分两次向甲方注入。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享有绝对的经营权和管理权;

2、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享有收取管理服务费的权利，费率为营业收入的4%或年利润的8%，用于该店参与公司对各连锁酒店经营、管理的各种费用开支。

3、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负有与其他酒店同等的展开联合销售的义务;

4、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负有与其他酒店同等的物资采购供应的义务;

5、甲方对双方投资开设的酒店负有与其他酒店同等的开展企业宣传的义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4、自酒店开业之日起，乙方享有按所持股份比例按期获取股份红利的权利;

5、乙方负有按时、足额向甲方注入约定资金的义务;

6、乙方负有主动向甲方管理者提供有关酒店经营管理思路及建议的义务，但不得擅自以股份持有人的身份对该店正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提出要求指责，必须通过正常途径方可。

四、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遵守上述条款的规定，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任何一方如有违反，另一方有权向对方索取约定金额30%的违约金作为赔偿。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十一**

一、明确甲方及乙方：

本协议的投资方分别为：

甲方： 有限公司。公司地址：

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一致认同，乙方作为新的投资人与甲方共同经营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为该公司股东。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特订立本协议。各方按如下条款，享有权利，履行义务。

二、明确出资金额、方式、期限

1、乙方以货币方式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 元)，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

2、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注入以上出资。

3、乙方在成为公司股东之后，依上述两项约定履行出资义务。

三、明确入股及股份的转让

1、依法履行了法定入股程序后，方视为乙方业已入股，成为公司股东。

2、乙方转让股份，须提前叁个月通知甲方，及其他股东且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

3、转让股份在同等条件下第一大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四、明确股东(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依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2、依据 %的出资比例享有公司利润，承担公司亏损;

3、对成为公司股东之前的公司经营利润不享有任何权益、对营业损失及债务亦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成为公司股东之后，若由于公司清偿乙方成为股东之前的债务致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应按本协议书之约定七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五、承诺条款

甲方承诺， 有限公司系合法注册，现依法经营的合法公司，否则，向乙方承担缔约过失责任，如还有其他损失，应据实赔偿。

六、明确违约责任

乙方若迟延支付款项致使公司遭受重大损失的，应给予相应的赔偿;若甲方因重大过错，致使公司遭受资金损失的，应当向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共同协商，并且须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书共肆份，双方各两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九、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

甲方：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

乙方：

定代表/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入股投资协议书合同篇十二**

现住址：\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二、本协议所有参与者系自愿参加;

三、本协议为组建福建会馆而制定。

四、本协议规定投资额度按福建会馆章程相关条例执行;

五、筹集的资金打入福建会馆的专用账户内，公司成立后转入新公司账户;

六、所有投资人享有同等权利;

七、所有款项的用途及有关福建会馆的投资事宜，对所有投资人公开并可随时查询;

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次投资即为福建会馆的入股本金，投资人将获得相应股份并享有其权利义务。

九、如本协议因故终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之清算条款进行清算。

十二、执行机构主要工作有：

1、制作福建会馆项目商业计划书;

2、 精心挑选合作的投资人;

3、与投资人进行初步沟通和答疑;

4、组织重点投资人到福建会馆实地考察;

5、协助与投资人的谈判;

6、负责起草相关投资协议、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董事会决议等。

7、协助安排签约仪式。

8、对新公司的组织安排提供建议。

十三、本协议规定，原则上执行机构不能逾越本协议的要求，若在福建会馆项目进行过程中，投资人或投资人提出了与本协议要求相违背的事项，则执行机构不能自作主张，应征求投资人全体大会之意见，待投资人全体大会有明确答复后，再向投资方作出相应答复。

十四、本协议规定，执行机构应每周就目标项目融资进展以书面向投资人全体大会进行汇报。

十五、本协议规定，如合同项目在执行过程中，随着研究工作的深化，发现本项目或原定的内容、指标等确需撤销或作必要调整、修改时，必须经投资人全体大会同意。如属客观原因和不可抗拒因素使得项目不能履行时，须经投资人全体大会同意才能撤销或修改，并提交相应报告。

十七、本协议经投资人签字(或)盖章并缴款后生效，一式两份，投资人与福建会馆执行机构各一份在签订正式公司章程时作为附件，该附件与正式投资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投资有风险，入股需慎重。

十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全体投资人商议解决。

投资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